

湖北科技学院文件

湖科教〔2018〕4号

关于公布 2017 年度各级教学研究项目及配套经费的通知

校内各单位、各部门：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下达省教育科学规划 2017 年度重大招标课题的通知》，我校“基础教育阶段入学制度研究”获批立项。

根据《省教育厅关于下达省教育科学规划 2017 年度课题的通知》（鄂教科研〔2017〕6号），我校“基于咸宁地学资源的大学生‘研学旅行’培养核心素养研究”等 4 个项目获批 2017 年度湖北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根据《“高校信息公开和公开信息监测分析研究”课题子课题立项通知书》（高学会〔2017〕174号），我校“高校教学质量报告测评与研究”课题获批立项。

根据《关于开展 2017 年度校级教学研究立项申报工作的通知》，经各单位审核推荐，专家评审、公示，学校研究决定，“中英班《药理学》双语教学课程建设研究与实践”等 93 个项目为 2017 年度校级教学研究项目，其中“对外汉语教学中的文化教

学研究”等9个项目为“中外合作办学和来华留学教育”专项。

现将上述名单予以公布(湖北省高等教育省级教学研究2017年度项目由省教育厅另行发文公布);并根据《湖北科技学院教育教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对项目予以相应经费资助(专项项目经费由相关部门筹措解决)。

教学研究项目的实施实行项目负责人负责制。各项目责任人负责组织项目的启动、实施、经费管理等;项目负责人和参与人员必须按照立项申请书中所确定的项目研究内容开展研究和实践,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建立完整的工作档案。鼓励项目研究人员在项目研究与实践中不断创新,不断提高项目的水平和效益。

各单位要高度重视教学研究工作的,切实加强各级教学研究项目的指导,提供条件保障。要切实加强对校级教学研究项目的过程管理和绩效评估,做好项目的结题审核和总结工作,确保项目按期完成。

2017年度教学研究项目年限2年,时间自发文之日起计。

附件:湖北科技学院2017年度各级级教学研究项目汇总表



湖北科技学院学校办公室

2018年4月1日印发